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謝濬安  
電話：02-7712-9138  
傳真：02-2738-6460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8001403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經濟部水利署原函 (108001403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經濟部水利署製作之「節約用水利用教學活動設計教案」及「水資源、水利、防洪及防災等議題環境教育教案」，請所屬環境及防災教育輔導團(輔導小組)協助宣傳及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08年1月21日經水事字第108310040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建立全民節約用水意識，提高全民珍惜水資源及妥善用，該署製作旨揭教案，提供教師在相關課程教學中納入運用，以落實節水教育。
- 三、旨揭教案內容，請依該署原函附件網址下載  
(<http://download.wra.gov.tw/appendix>，登入序號：100409)，亦可至該署節約用水資訊網(<https://www.wcis.org.tw/>)之節水快報下載利用。
- 四、倘貴府(局)設有環境或防災教育相關網站，敬請將旨揭教案置於網頁中共同推廣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花府 108/01/29



1080025301

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、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2019/01/29  
15:18:07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裝

訂

線

